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6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8,000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3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2020年7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2020-039。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16,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情况: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证监许可[2017]755号),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6.75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24,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089.6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1,210.38万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6月8日全部到位,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3512A001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相关理财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	1.5%-3.2%
起止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1天(2021.4.23至2021.5.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	否

(四)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 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4)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1-022

##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留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1年4月22日
-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15,000万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基本情况  
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以2021年2月9日为预留授予日,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15,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4.40元/股。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于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授予登记情况如下:

1、预留权益授予日:2021年2月9日  
2、授予数量:15,000万股  
3、授予对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授予人数:1人  
5、授予价格:14.40元/股  
6、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姓名	职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王洪良	董事、财务总监兼总工程师	15.00	6.00%	0.06%
合计		15.00	6.00%	0.06%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授予完成登记日起计,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①公司层面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0年-2022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解除限售条件之一。预留部分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9年净利润(剔除少数股权)为基数,2020年净利润同比增长率不低于17%;或营业收入不低于90,000万元且当年研发投入不低于45万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8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同比增长率不低于210%

注: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上述“产量”指各类重晶石产品(酸级重晶石粉,高品位重晶石矿以及冶金级重晶石粉)的产量。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②激励对象层面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及不合格四个等级。

证券代码:300891 证券简称:惠云钛业 公告编号:2021-027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6日,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343 证券简称:联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1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及货币币种	人民币
观察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观察日价格	31天(2021.4.23至2021.5.24)
收益计算日期	31天(2021.4.23至2021.5.24)
收益方式	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1.39%*产品存续天数/365 浮动收益:若观察日价格高于等于(参考价格*101.50%),则浮动收益=1.75%/年*本金*观察日价格/参考价格*101.50%;且高于等于(参考价*95%),则浮动收益=1.58%/年;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85%),则浮动收益=0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此次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保持把关、谨慎决策。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系保本型,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166),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资产总额	58,136.65	58,530.42
负债总额	4,479.30	5,14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627.69	52,44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39	287.7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8.80%,公司货币资金为7,814.61万元,本次认购银行结构性存款分别为8,000万元,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比例为102.37%。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最新审计数据,公司本次认购结构性存款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化存款属于短期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由于产品的收益由保底收益和浮动收益组成,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仍存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2)尽管前述对预计收益有所预测,但不排除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预计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0年10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0年7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16,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到账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到账本金
1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6,500.00	0	1,853.88	16,500.00
合计		16,500.00	0	1,853.88	16,500.00

截至12个月内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6,500.00/31.46%

截至12个月内净利润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6,500.00/75.9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计划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6,500.00/75.95%

目前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6,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31.4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6,5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1-022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留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1年4月22日
-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15,000万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基本情况  
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以2021年2月9日为预留授予日,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15,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4.40元/股。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于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授予登记情况如下:

1、预留权益授予日:2021年2月9日  
2、授予数量:15,000万股  
3、授予对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授予人数:1人  
5、授予价格:14.40元/股  
6、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姓名	职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王洪良	董事、财务总监兼总工程师	15.00	6.00%	0.06%
合计		15.00	6.00%	0.06%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授予完成登记日起计,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①公司层面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0年-2022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解除限售条件之一。预留部分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9年净利润(剔除少数股权)为基数,2020年净利润同比增长率不低于17%;或营业收入不低于90,000万元且当年研发投入不低于45万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8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同比增长率不低于210%

注: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上述“产量”指各类重晶石产品(酸级重晶石粉,高品位重晶石矿以及冶金级重晶石粉)的产量。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②激励对象层面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及不合格四个等级。

证券代码:300196 证券简称:长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债券代码:123091 债券简称:长海转债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6日,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715 证券简称:凯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5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6日,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99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公告编号:2021-021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威、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王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屹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2,405,639.55	317,576,499.65	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556,704.49	22,797,305.49	4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326,120.14	22,697,765.73	2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4,461,040.29	317,431,807.36	2.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54	0.0376	47.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54	0.0376	47.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0%	0.68%	0.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08,132,251.23	5,512,548,044.01	-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11,375,440.76	3,477,818,358.82	0.96%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93.21	报告期末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减值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政府补助除外)	540,000.00	报告期末收到的商务奖励、海事局船舶油料补贴等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86,829.45	报告期收到的员工福利、225元运费奖励、员工奖金等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106.89	
合计	4,239,584.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8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8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中国中海直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38.63%	234,119,474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2%	15,247,100	—
李涛	1.67%	10,140,100	—
李海	0.81%	4,907,200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0.72%	4,352,619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泽基金	0.64%	3,849,752	—
王华峰	0.54%	3,300,000	—
魏燕峰	0.52%	3,180,410	—
中国北方航空有限公司	0.48%	2,913,067	—
朱雅娟	0.40%	2,401,656	—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中海直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34,119,47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247,1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涛	10,140,1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海	4,907,200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352,61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泽基金	3,849,752	人民币普通股
王华峰	3,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魏燕峰	3,180,41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北方航空有限公司	2,913,067	人民币普通股
朱雅娟	2,401,656	人民币普通股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份持股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份持股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合并资产负债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货币资金84,380.96万元,较期初62,841.93万元,增加21,539.03万元,增幅34.27%。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2)应收账款60,569.51万元,较期初88,461.71万元,减少27,892.20万元,降幅31.53%。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收到海上石油业务回款。  
(3)预付账款3,031.64万元,较期初1,822.30万元,增加1,209.34万元,增幅66.36%。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预付直升机购置定金,预付税款增加。  
(4)其他应收款6,783.87万元,较期初4,229.43万元,增加2,554.44万元,增幅60.40%。增加的主要原因:应收保证金及备用金借款增加。

(5)长期股权投资44.73万元,较期初47.96万元,减少3.23万元,降幅6.74%。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被投资企业中联航因股权结构变化由不并表的联营企业调整为并表子公司。  
(6)应付账款5,860.85万元,较期初9,646.93万元,减少3,786.10万元,降幅39.25%。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结算2020年飞机四大部件保障费致应付账款减少。

(7)应交税费4,188.74万元,较期初6,048.36万元,减少1,859.62万元,降幅30.75%。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缴纳个税、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应交税费减少。  
(8)其他非流动负债15.56万元,较期初113.70万元,减少92.14万元,降幅81.11%。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子公司海直租赁一年以上到期的递延收益减少。  
2.合并利润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财务费用685.65万元,比上年同期1,712.93万元,减少1,027.28万元,降幅59.9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有息负债总额减少,利率下降,利息费用同比减少430.21万元;汇率变动致汇兑损失同比减少588.96万元。  
(2)其他收益216.23万元,比上年同期2,834.14万元,减少2,617.91万元,降幅92.3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2020年度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2,508万元,本报告期尚未收到该补贴。  
(3)营业外收入452.09万元,比上年同期10.57万元,增加441.52万元,增幅417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中联航直升机赔付飞机维修收入472.9万元。  
3.合并现金流量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4.12万元,比上年同期279.89元,减少125.77万元,降幅44.93%。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减少。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943.10万元,比上年同期3,383.32万元,减少2,440.22万元,降幅72.13%。减少的主要原因:上年同期公司收到2020年度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本报告期尚未收到该补贴。  
(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14,485.71万元,比上年同期9,927.98万元,增加4,557.73万元,增幅45.72%。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结算四大部件保障费及航材款项同比增加。  
(4)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895.1